

证券代码：838470

证券简称：斯维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清华信息港B座七楼1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别力子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管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8日